

证券代码：300097

证券简称：智云股份

公告编号：2016-061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内的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9,416,575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公司负责人谭永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剑波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智云股份	股票代码	30009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任彤	史爽	
电话	0411-86705641	0411-86705641	
传真	0411-86705333	0411-86705333	
电子信箱	rentong@zhiyun-cn.com	rentong@zhiyun-cn.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89,000,357.92	98,188,757.62	9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50,920,291.30	7,720,680.35	559.5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3,097,764.42	7,616,681.35	71.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3,486,340.01	-29,211,920.76	-322.7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265	-0.2407	-243.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23	0.0637	437.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23	0.0637	437.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9%	1.65%	2.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	1.63%	-0.5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10,916,485.47	1,994,660,164.77	-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302,970,534.95	1,219,205,826.55	6.8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7204	3.7933	129.89%

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1,972.77	详见全文第七节（5-10、5-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39,144.66	详见全文第七节（5-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267.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524,045.66	处置子公司
减：所得税影响额	6,841,840.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27,062.45	
合计	37,822,526.8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2）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49,416,575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谭永良	境内自然人	40.98%	61,230,000	45,922,500	质押	22,860,000
师利全	境内自然人	2.67%	3,995,187	3,995,187		
李小根	境内自然人	2.67%	3,995,186	3,995,186		
胡争光	境内自然人	2.67%	3,995,186	3,995,186		
中欧盛世资产—广发银行—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4%	3,200,000	3,200,000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01%	3,000,000	3,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2,248,418	0		
中国工商银行一博时第三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	1,600,095	0		
大连乾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1,502,00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2%	1,224,60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谭永良先生为大连乾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并担任其董事长兼总经理；股东师利全、李小根、胡争光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鑫三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6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是《中国制造2025》的启动之年，也是公司加速推进发展战略落地实施的关键之年。上半年，面对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坚持战略规划引领，继续抓住智能制造装备作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发展的契机，牢牢把握行业的发展方向，坚持走“内生增长、创新驱动”的科学发展之路。在保持现有业务稳定发展的基础上，通过自主研发和市场开拓，积极推进公司的产品创新、技术创新、商业模式创新，全力开拓落实已经布局的产业市场，不断在多领域形成新的业务增长点；通过资本运营和产业整合，以技术联盟、产业联盟和市场联盟为平台，扩充及完善公司发展战略，提升公司品牌形象，不断打造完整的、具有核心竞争能力的、以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为主体的产业链条，逐步构建多业务板块协同发展的立体化产业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战略规划引领，加强资本市场运作，加强技术产品储备，加强集团体系管控，加强综合人才培养；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900.0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2.49%，实现营业利润4,774.0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00.44%，实现利润总额5,180.7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26.7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92.0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59.5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09.7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1.96%。

(2)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自动检测设备	27,153,093.17	18,479,838.02	31.94%	15.22%	1.86%	8.93%
自动装配设备	51,734,367.51	42,358,536.45	18.12%	41.22%	74.10%	-15.47%
平板显示模组设备	91,246,320.51	33,460,156.41	63.33%	100.00%	100.00%	100.00%

(4) 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89,000,357.92	98,188,757.62	92.49%	主要系本期合并范围较上期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109,127,852.69	66,171,649.65	64.92%	同上
销售费用	17,964,884.32	8,374,391.09	114.52%	同上
管理费用	50,500,730.86	18,053,660.40	179.73%	同上
财务费用	980,346.71	-889,776.83	-210.18%	同上
所得税费用	8,602,042.47	1,975,919.02	335.34%	同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486,340.01	-29,211,920.76	-322.73%	同上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62,735.86	-57,311,468.85	55.22%	本期支转让子公司吉阳流入增大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68,465.14	-2,439,258.63	2,287.90%	本期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780,610.73	-88,962,648.24	-7.66%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16年4月7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与上海狄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资玮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然人易勇军、袁海群及刘成英共同出资1000万人民币设立昆山捷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其中公司拟出资600万元，持有其60%的股权，公司已于2016年5月4 日出资300万元，其他出资人出资75万，昆山捷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已于2016年4月20日办理工商注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本公司本期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16年6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持有的吉阳科技全部55.6911%股权转让给北京国科瑞华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CASREV Fund II-USD L.P.、北京国科正道投资中心，公司于2016年6月29日收到上述股权转让事项部分转让款7,779.16万元人民币，CASREV Fund II-USD L.P.受让智云股份持有的剩余的15.6754%股权需办理外商投资审批手续，并依审批结果开展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相关工作。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全额收到北京国科瑞华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北京国科正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吉阳科技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工作，收到了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变更（备案）通知书（[2016]第84538190号），上述第一步已实施完毕。至此，公司不再持有吉阳科技的控股权，自2016年7月起，吉阳科技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谭永良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8日